

## 财信国兴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财信国兴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于2016年6月14日以邮件的方式发出通知，决定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16年6月24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按照公司《章程》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如期召开。公司实有董事9人，参与通讯表决的董事9人。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会议同意聘任章晓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根据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第九届董事及总经理办公会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考核办法的议案》，章晓风先生被聘任为公司副总经理期间的薪酬标准及考核办法如下：

薪酬标准实行年度基薪与奖金相结合的方式，结合《年度经营目标责任书》进行考核。内容如下：

1、薪酬标准：

章晓风副总经理年度基薪为 140 万元人民币（税前）。

2、考核及发放方式：

基薪：年度基薪每月按 80%的比例发放；

奖金：奖金和年度基薪未发放部分在年终结算时根据《年度经营目标责任书》的考核指标分项考核后发放。

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发表意见如下：

1、关于公司董事会九届十一次会议聘任副总经理事项。经过我们认真审阅公司董事会给我们提供的有关拟聘任的副总经理章晓风先生的基本材料，我们认为，董事会九届十一次会议所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提名及聘任事项符合公司章程所规定的程序。我们同意本次聘任事项。

2、关于公司董事会九届十一次会议聘任副总经理的薪酬及考核办法。我们认真听取了关于公司董事会九届十一次会议聘任副总经理的薪酬及考核办法，认为此次聘任副总经理的薪酬标准及考核办法是按照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第九届董事及总经理办公会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考核办法的议案》制定的，我们同意此次聘任副总经理的薪酬标准及考核办法。

特此公告。

财信国兴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6月25日

## 附：章晓风先生简历

章晓风，男，53岁，本科学历，曾任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重庆市委员会副会长；重庆财信企业集团有限公司总裁助理、财信地产集团总裁；重庆国兴置业有限公司总经理。

章晓风先生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章晓风先生未持有本公司的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章晓风先生自2011年至2013年任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重庆市委员会副会长；2013年至2015年任重庆财信企业集团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兼任财信地产集团总裁，2015年12月至今任重庆国兴置业有限公司总经理。